# 余华活着的读后感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4-04-03

*读后感可以让我们更好地理解文学作品中的冲突和角色发展，以及它们的意义，读后感是一面镜子，它反映出我们在阅读中的思考和成长，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余华活着的读后感5篇，供大家参考。他，输尽祖业，生活困苦不堪；他父母先后离世，后被抓去当壮丁；...*

读后感可以让我们更好地理解文学作品中的冲突和角色发展，以及它们的意义，读后感是一面镜子，它反映出我们在阅读中的思考和成长，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余华活着的读后感5篇，供大家参考。

他，输尽祖业，生活困苦不堪；他父母先后离世，后被抓去当壮丁；他，女儿生病骤变聋哑，儿子抽血却被抽死；朋友自杀，女儿难产，妻子病死，女婿遇难，到最后外孙也因意外撑死掉了，只剩下一头老牛在残阳下陪他淡淡的笑叹人生......

福贵的人生篇章，弹起来就是一首苦难的交响曲，命运在岁月的谱线上填满了悲伤的音符。每次他为生活沸腾起来的心，总是不知不觉的化为一缕云烟，又消散在生活的风雨中。然而，福贵默默地忍受、乐观地面对灾难的身影，在月光下不断模糊，最终分散成千千万万个“福贵”的身影，随着月光散布在中国大陆上。这群身影，不知为何却“像鸟抓住树枝时那样紧紧地抓住我的心”。

纵使失去了所有亲人朋友，生活困苦不堪，福贵仍乐观的活着。这让我不禁认真思考：活着，究竟是为了什么？或许，正如作者所言，活着不是为活着以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人，仅仅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活着，不因为沉舟在旁而拒绝千帆竞渡，哪怕是病树的前头也有万木争春。

人活着总是要经历苦难的，或多或少。在苦难来临时，我们应该做的不是消极的逃避、一味的退让，而是像福贵一般稍作休息又笑着继续走下去，因为人活着就是要去经历、承受苦难才会成长。就如赵美萍所言，经历是一笔财富，苦难是一座金矿，苦难的经历是一所人生大学。

只有去承担去忍受苦难，人才能在某个蓦然回首的瞬间，找到自己的幸福。

就如忍过了寒冬，才可能看到山花烂漫；忍过了磨砺，才会有宝剑锋芒毕露；忍过了破茧的痛，才有蝶儿翩翩飞。 且不说贝多芬、霍金和史铁生等人如何勇敢地承受人生苦难的洗礼；就连路边的小草，在路人的压力下，仍坚强的活着，不为其他，就为了活着本身。因为活着本身就是最大的一笔财富，只有活着才有希望。

活着的目的，就在于经历过了苦难，早上起床时仍能对着镜子发出感慨：我还活着！活着的意义，就在于活着本身；活着的力量，就在于承受苦难的重量。 将灾难的这杯苦酒一饮而尽吧，如同福贵老人一样，把苦难当做你的老友，无论生活的苦难怎样欺负你，渡尽劫波，一笑泯恩仇。只有笑对灾难，才能把人生的悲惨世界谱写成一曲英雄赞歌。

福贵还活着，也只有福贵才能活着，他经历的苦难太多了，苦难的巨浪不断的打击着人生这叶扁舟，但是最终他都凭借着坚忍活了下来，因为他懂得热爱生命，他知道活着，就是对苦难最有力的嘲笑，像海燕面对暴风雨的笑，这是强者的笑！

夜深，掩卷。抿一口新茶，久涩余甘，大概，这就是活着的味道。

最近读的第一本书是余华的《活着》，这本书久负盛名却一直没有去阅读，正好趁着这个机会来好好看一下。

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个地主少爷福贵，对妻子不好并且嗜赌成性，甚至当着众人的面侮辱岳父，是个不折不扣的渣男。在久赌之后败光了家产成为了一名佃农。家道中落使其父亲很快撒手西去，母亲也是疾病缠身。在为母亲去镇上买药期间被抓去做壮丁，经历个各种生死瞬间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归到家乡后发现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地抚养一对儿女，然而女儿凤霞却因年幼时一场病变成聋哑人。回归家庭后的福贵变得很顾家想好好和家人一起生活，然而悲剧却不停地在发生，儿子有庆在给因为生孩子难产的县长老婆献血被活活抽干了血而死，女儿本来嫁了一个好老公二喜，可是在生完儿子苦根后大出血而死，妻子家珍本来就得了软骨病并在得知一双儿女先后死去的噩耗后不久也死去。女婿在建筑工地失事而死，只剩下孙子苦根相依为命，可是苦根最后也因为吃豆子撑死，最后只剩下了福贵一个人和一只老牛一起回忆过去。

看完本书的心情是很压抑的，每次的死亡都让人心里很沉重，生活如果艰难，连活着都成了很奢求的事情。书中每个人都有自己鲜明的特点，每个人都在努力的生活，但在生死面前一切都显得如此渺小。

家珍是一个善良而体贴的女性代表，尽管最开始福贵对她不好，甚至当众责骂她，对她父亲加以侮辱，她都逆来顺受，让人觉得没有一点脾气如此软弱。可是当福贵被抓去做壮丁，家珍一个人撑起一个家，在得了软骨病的情况下为了更好的生活坚持劳作，在得知一连串打击后重新振作，身体和精神的双重打击都如此残忍。可是也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女性的坚强，一个母亲的伟大。软弱和坚强，两种完全相反的性格却融为一体，让我们看到了一个鲜活的平凡人。

有庆，作为家里唯一的一个男孩子，是整个家庭的希望，为了让他上学，贫困的家庭不得不把凤霞送人。虽然家庭很看重他，但是他并没有被娇惯，为了喂养家中的羊，每天几十公里跑来跑去为羊儿割草，为了鞋子不磨损的太快，宁愿光脚跑着上学、割草。在县长老婆难产需要输血的号召下，纯真的他积极地去进行配型，然而本就因为食不果腹而瘦弱嶙峋的身体，却活生生被抽干了血，看着让人心疼又愤慨。而医生们的漠然态度更是让人义愤填膺，一个家庭的希望就在这样的自私自利中破灭了。

遭受了失子之痛的家庭在经历了巨大的痛苦的之后，重点放在了凤霞身上。凤霞虽然是个聋哑人，可是并不是个自卑的人儿，仍然对生活有着很大的期望，在遇到了一个偏头二喜之后，更是觉得人生很完美了。二喜对她温柔体贴，对娘家也是当成自己家，自己还有了一个宝宝。读后感.只是幸福短暂的让人失望，在生孩子时候因为大出血后去世，让整个家庭又陷入一片悲伤。凤霞的幸福本是悲剧生活的一个转机，眼看着开始充满希望却一转身又陷入了另外一个悲伤。

而此后赖以相依的二喜和苦根也一一离去之时，福贵就真的只剩下一个人了，周边的亲人都一一离开，那些过去的美好或者痛苦也都随风飘去。福贵一个个地亲手埋葬了亲人，一次次地流下了悲伤的眼泪，可是以后呢，活人总还是得活下去的呀。福贵用积蓄买了一条老牛，给它起了一堆名字，像对待亲人一样对待，牛是他的朋友是他的亲人更是他的倾听者。

活着本身就是一种意义，再痛苦的经历也终究成为过去，当时感觉再难以过去的坎日后也会云淡风轻。现代社会，那么多人都在追逐名利，追逐权势，坚信有了这些便可以过的更好。可是只有活着，追求的一切才有意义，如若为了追逐欲望而透支健康，违法犯罪，到最后生命都难以继续，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呢。活着实属不易，珍惜当下的生活当下的人，去好好爱亲人，去享受生活的美好，去看那想看的风景，过好现在每一天，用力生活。

如果我们有更多选择，就不会有这么多咄咄逼人的欲望。可是我们只能沿着这条狭窄的小道，麻木地走过去。不得不说，这也是一种可悲。

我也懂得做人应当进取乐观的处世至理，读余华的小说《活着》，我的人生观却没有异常大的改变。要说收获，则无非是在感叹之余，再一次被提醒：人应当知足。

我认为之所以有一部分人像我一样没事胡思乱想，无非是因为人的软弱，因为人的不懂得知足，总是想要得更多。

?圣经》中提到：天然人的生命是十分软弱的，人的体内人的成分使人易怒，冲动，不能自制。这一点我是相信的。人的软弱，使人应对困境时往往无力支撑自我走向新生，使自我陷于泥潭而不能自拔，使自我明知善恶却无胆反抗。人若敢地在黑暗的旷野独自唱着歌走路，在烈日炙烤的峭壁无声地攀爬，在无桥无船甚至无人的野渡泅过冰冷的河面，充分显示自我的勇气与智慧，那么在现实的世界里，人的日子会有更合理的安排。

但同时，人又不懂知足。追求太多总是难以得到满足的。未经沧桑的人总是容易在现实的捆绑中藉着心灵的不满足幻想着换个环境，一味认为物质的困境使自我忙于无意义的奔波，无暇顾及精神享受。于是，在不如意的现实边缘，痛苦地理解一袭又袭虚无的冲击。却不曾想到，若真有一天，你活在吃不饱、穿不暖的生活中，过着看人脸色甚至随时可能遭人毒打，随时可能朝不夕保的日子，你还会为以往的生活尽不如意吗或许那时，更多的便只剩下懊恼和追悔了吧。

生活从来都不容易。读了《活着》，我想，理解现实，努力成长，好好活着，活着，活着。

活着，承载了多少意义、情感和力量呢?是进行时，是生命的持续状态，是灵魂的永恒追寻。

看完《活着》，想说说关于\"活着\"，这样广大却沉重的话题，似乎每一个语句都显得苍白，每一声叹息都显得无力;然而，活着，是进行时，是你我此刻正在经历的状态，无从逃避，直至那一天，你我在神的审判台前，而从那一天起，我们将活在永恒的国度里。而活着和永恒，有人只看到了一部分，于是没有永恒的方向，迷茫地活着。

当我们听着故事的叙述者——福贵将自己的经历娓娓道来，感觉着他活着的状态一点点变化：年少无知时，萎靡地活着，无视妻子的艰辛，无视父母的关切，无视现实的责任;风云突变后，挣扎地活着，战场上经历生存的残酷抗争，生活中面临活着的底线挑战，情感上体会为父为夫角色的重担;看尽生死后，麻木而乐观地活着，无牵无挂，无泪无述，也无欲无求。\"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我们会默然发现，活着是一种状态，仅仅一个词，悲惨抑或苦难、凄凉、无奈，无法展现它的全貌，可是哪怕是其中一方面我们都无法深入触及。小说以时间为主线，讲述了福贵如何从游混于社会的阔少爷变成一无所有的佃农，如何从刚开始无所事事的\"败家子\"到最后持家生活的\"顶梁柱\"，如何从刚开始的淡漠亲情到后来饱尝白发人送黑发人的苦痛。

作为一个冷酷的作者，余华不动声色地让我们跟随他的冰冷笔调，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只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所以当他在父亲眼前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我们都天真地以为悲剧该结束了，事情在慢慢好起来，于是有了一点淡淡的喜乐。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

因为远离那些动荡的年月，因为并未真正有过艰难和困顿，这个故事让年青的我们不禁有些战栗。薄薄的十二万字，笼罩着\"欲哭无泪的压抑\"。只是阖上书本之时，内心似乎多了一些超越世俗欲望和纷争的平静。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使要担当诸多难以承纳的苦痛，但是依然要坚忍，顽强。这应当便是生命的力量罢。

本书是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描述出一个普通人平凡而又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中混乱又特殊的时代，经历了战争和杀戮，以及动荡的生活。他本来过着非常幸福的生活，后来身边的人却陆续离开，残忍让他面对着这一切。在一生当中失去了很多东西，包括亲人、金钱，最后唯一留在身边的就只有差点被人宰割的老牛。

故事最令人心疼的就是福贵的儿子，因为抽血过多而死亡，这么天真烂漫的孩子，碰上一个庸医，为了救回县长的老婆，没想到竟然迎来这样的结果，人生中最痛苦的事莫过于此了，总是在不经意间出现很多无法接受的现实。

这本书并不是告诉我们需要如何去活，而是告诉我们活着应有的态度，拿书中主人公的话说就是：活着，好好活着。我们无法更改生命的随意抛弃，面对各种不同的遭遇，只能默默去忍受，只能无力的感慨。既然无法改变活着的事实，但可以改变活着的态度，只要活着就会有希望，无论好与坏，至少在生命的尽头可以告诉自己，我们活过，也曾努力奋斗过，始终坚持不气馁，不抱怨，坦然面对这一切。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